

中国共产党达拉特旗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19 年 2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委组织部是达拉特旗委主管组织、干部、人才工作的职能部门。

（二）部门主要职责

1.研究和指导全旗党的建设，主管全旗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

2.指导全旗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提出由旗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旗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工资及有关待遇的审批手续;承办部分干部的调整交流、安置等事宜。负责旗直和有关单位参照执行《国家公务员条例》相关工作。

3.负责全旗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工作的宏观指导;对全旗苏木乡镇、旗直各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实绩考核。

4.研究制定全旗干部队伍建设的有关政策、规划、制度，组织落实培养选拔优秀中青年干部在任，负责对全旗科级后备干部的考核培训和管理工作的。

5.研究和指导全旗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全旗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政策和制度。

6.负责全旗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督促检查，及时向旗委、上级组织部反映重要情况并提出建议。

7.主管全旗党员、干部教育工作，研究制定教育培训的政策、规划，宏观管理和组织实施对旗委管理干部、中青年干部的培训；组织指导、检查全旗党员、干部教育工作。

8.负责全旗离退休干部的宏观管理，制定和参与制定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有关政策。

9.宏观指导全旗党史和组织史的征集、整理、研究、编篡工作。

10.制定或参与制定全旗知识分子工作的政策规定，检查全旗知识分子工作情况；掌握管理优秀专家和青年科技人才。

11.根据党章和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及旗委有关党的建设决定、决议和意见，研究制定苏木乡镇和旗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和加强改进意见，并按照单位和行业的不同特点，分类指导党的建设。

12.指导检查苏木乡镇和旗直机关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指导旗直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13.完成旗委和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达拉特旗委组织部部门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达拉特旗委组织部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部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1 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

中共达拉特旗委员会组织部（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属正科级党政机关，核定编制 17 个，其中，行政编制 15 个，工勤编

制 2 个，在职 36 人，其他人员 7 人，退养 1 人，退休 8 人；达拉特旗党员教育管理中心属副科级党委系统，核定编制 11 个，实配 11 人；达拉特旗智慧城市调度服务中心属正科级党委系统，核定编制 10 个，实配 10 人。

（二）达拉特委组织部所属单位设置

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达拉特旗委组织部包括部机关及党员教育管理中心、智慧城市调度服务中心两个二级单位，预决算统一由组织部本级进行核算。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达拉特旗委组织部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党员教育管理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智慧城市调度服务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3067.3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375.98 万元，增长 343.66 %，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工作量增大，之前由财政局直接拨付的全旗性的涉及组织工作的项目支出全部纳入我单位部门预算收入。

支出预算 3067.3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375.98 万元，增长 343.66%，增加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工作量增大，之前由财政局直接拨付的全旗性的涉及组织工作的项目支出全部纳入我单位部门预算支出。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3067.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47.27 万元，占比 96.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120.08 万元，占比 3.91%。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3067.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7.35 万元，占比 25.99%；项目支出 2270 万元，占比 74.01%。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干部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驻村工作、村（社区）两委工资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067.3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47.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120.0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2859.2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278.1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干部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驻村工作、村（社区）两委工资等方面支出。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工作量增大，之前由财政局直接拨付的全旗性的涉及组织工作的项目支出全部纳入我单位部门预算支出。

(1) 2013201 行政运行 2829.2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445.1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干部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驻村工作、村（社区）两委工资等方面支出。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工作量增大，之前由财政局直接拨付的全旗性的涉及组织工作的项目支出全部纳入我单位部门预算支出。

(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67 万元，主要用于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示范点补助。减少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具体支出项目未明确，支出预算纳入单位主款项 2013201 行政运行中。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66.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0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住房、交通、取暖补贴和缴纳干部职工各类保险。减少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金由社保局发放。

(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0.8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住房、交通、取暖补贴等。减少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金由社保局发放。

(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6.7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干部职工养老保险等。增加原因是上年预算系统未体现该项指标。

3.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1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增加原因是上年预算系统未体现该项指标。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1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增加原

因是上年预算系统未体现该项指标。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3.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9 万元，增长 16.8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接待费 5.8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89 万元。增加主要是由于接待办不在承担我单位上级部门处级以上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9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8.86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89.74 万元，增长 386.28%。我单位人员增加，工作量增大，开展干部队伍建设年活动和驻村工作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应急车辆 2 辆等，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四、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我单位尚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慧 联系电话：0477-5961196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8 张表。